

北京市儿童福利院签订合同（协议）审批表

拟签订合同 (协议) 名称	《北京市儿童福利院儿童食堂管理服务委托外包项目委托合同补充协议》		合同（协议） 编号	
承办部门	膳食科	合同（协议） 金额（元）		
合同（协议）内 容简述	我单位与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拟签订《北京市儿童福利院儿童食堂管理服务委托外包项目委托合同补充协议》，乙方仅变更公司名称和公司地址，原合同中服务内容、金额、支付方式及履行期限等核心条款均保持不变。对方当事人主体资格及资信情况已由承办部门核实。			
承办部门 负责人审核签字	签字: 耿家俊 日期: 2026.9.14	计划财务科 负责人审核 签字	签字: 员天 日期: 2026.9.14	
承办部门 主管领导 审批意见	同意 签字: 柳岸青 日期: 2026.9.14			
律师审核情况	孙松 办公室签字: 孙松 日期: 2026.9.14			
单位主要负责人 审批意见	签字: 柳岸青 日期: 2026.9.14			

北京市儿童福利院儿童食堂 管理服务委托外包项目委托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北京市儿童福利院

乙方（原名称）：北京荣宇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变更后新名称）：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企业名称、注册地址发生变更。甲乙双方就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签订的《北京市儿童福利院儿童食堂管理服务委托外包项目委托合同》，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一、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名称变更通知》，乙方工商信息变更如下：

1. 公司名称：由【北京荣宇兴业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由【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荣街 22 号 8 幢 1 至 3 层】变更为【北京市大兴区春和路 39 号院 3 号楼 1 至 2 层 3-107】

变更生效日期：2026 年 8 月 17 日。

二、自乙方工商信息变更生效之日起，原合同项下乙方名称、注册地址均以变更后为准。原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服务费用、质量标准、双方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所有条款保持不变，继续有效执行。

三、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工商准予变更通知书、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食品经营许可证、银行账户变更回执等复印件并加盖变更后的公章，作为本补充协议附件。

四、乙方如对公银行账户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付款延误等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本补充协议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组成部分，与原合同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026年9月14日

2026年9月14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069573237C



扫描企业码了解更多
登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
服务。

名称 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德平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05 月 29 日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春和路 39 号院 3 号楼 1 至 2 层
3-107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餐饮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劳务派遣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
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
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企业管理; 物业管理;
餐饮管理; 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 第一类医疗
器械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日用品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化工产品
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 食用农产品批
发; 建筑物清洁服务; 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
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8 月 17 日

名称变更通知

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荣宇兴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6年08月17日经我局核准，名称变更为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特此通知



公司名称及地址变更说明（更名函）

原单位名称：北京荣宇兴业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新单位名称：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由原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荣街 22 号 8 幢，变更为新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春和路 39 号院 3 号楼 1 至 2 层 3-107，其他信息不变。

北京荣宇兴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8 月 17 经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名称变更为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生效日期为 2026 年 8 月 17 日。

（原公司）北京荣宇兴业科技有限公司所有原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债权债务由更名后（新公司）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全部继承，原公司签订的所有合同继续有效，原公司所有对内对外的文件、资料、开具发票、账号、税号等全部使用新公司名称。公司更名后，业务主体和法律关系不变，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

新公司开票资料如下：

公司名称：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税号：91110115069573237C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账号：1100 6127 4018 8000 2513 9

电话：13522651879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春和路 39 号院 3 号楼 1 至 2 层 3-107

公司名称：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交通銀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10061274018800025139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李德平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1000126218706



2026年 08月 25日



以上信息均来自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



食品经营许可证

经营者名称：北京荣宇兴业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JY211159842217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069573237C

投诉举报电话：1231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德平

发证机关：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春和路39号院3号楼1至2层3-107

经营范围：热食类食品制售；冷食类食品制售（含冷荤类食品制售）；餐饮服务管理

主体业态：餐饮服务经营者

经营场所：北京市大兴区春和路39号院3号楼1至2层3-107

有效期至 2031 年 08 月 23 日



2026 年 08 月 24 日



关于北京市儿童福利院
《北京市儿童福利院职工食堂
管理服务委托外包项目委托合同补充协议》
的法律审查意见

关于北京市儿童福利院拟签订的《北京市儿童福利院职工食堂管理服务委托外包项目委托合同补充协议》，本所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进行审查、修改，现已完成审查。提供律师审查修改意见如下：

一、本协议不存在违反法律和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情况。

二、对具体条款、字句以及规范用语的修改请见修订或批注部分。

本法律审查意见系根据贵单位提供的内容作出，系律师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形成，仅供参考。若贵单位对文件仍有调整意见，可与本所律师进一步联系、沟通。

北京市致诚律师事务所

项目负责人： 

2026年8月31日